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编号：临2010-036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18次临时会议于2010年8月10日在上海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0年8月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伯康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运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100万元，向上海誉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其位于上海市青浦区青浦镇新科路588号，建筑面积共计21,838.61平方米的厂房资产及该厂房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一日